



好鄰居

文/小光

入由市區搭公車回家後,講述她在車上發生的一件事:一位輔導老師帶著三位智障的孩子上公車,孩子見人就「傻笑」,卻被車內兩個較大「智昏」的調皮孩子玩弄取笑;在旁的老師見狀,非常堅持這兩個大孩子一定要向他們道歉,才肯罷休……;司機也加入陣容「討伐」,逼得兩個大孩子乖乖就範。

十幾年前剛來這個國家生活時,連走在馬路對邊的行人與你迎面而過時,都會Say Hello,如今的年輕人卻大都擺著一尊很Cool的臉孔,好像在告訴對方:最好不要來惹我……。

車上的「博愛座」豈不是貼著提醒的字句:請讓「老人、孕婦、帶孩子的婦人、殘障者,優先就位」?在憐憫人的事上,不要忘了主耶穌說:「我為審判到這世上來,叫……能看見的,反瞎了眼……。但如今你們說『我們能看見』,所以你們的罪還在。」(約九39-41);原來,「那不憐憫人的,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;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。」(雅二13)

一位老傳道見證幾十年前他擔任原住民區負責時,有一次巡牧〇〇教會,在晚間特別聚會時,他在台上看到駐牧的年輕傳道,手拿細長的「竹鞭」,由窗口悄悄伸入,打在那些不乖、正打瞌睡的羊兒頭上……。事後老傳道「告誡」年輕傳道應多體恤羊兒已白日一整天的工作,能夠趕來參加晚間聚會已屬難得。「耶穌出來,見有許多的人,就憐憫他們,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(可六34),又説:「我喜愛憐恤,不喜愛祭祀。這句話的意思,你們且去揣摩。」(太九13)

「我的弟兄們,你們信奉我們榮耀的主耶穌基督,便不可按著外貌待人。」(雅二1); 「你們蒙召的,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,有能力的不多,有尊貴的也不多。神卻揀選了世上 愚拙的……」(林前一26-27)

天父按其形像、樣式造人;我們可以不喜歡人們不好的行為,也可以不同意他們的理念,但卻不能「用舌頭咒詛那照著神形象被造的人。」(雅三9);因為「凡愛生他之神的,也必愛從神生的。」(約壹五1)

我主「無佳形美容」(賽五三2), 祂是「税吏和罪人的朋友」(太十一19);讓我們亦成為那無「佳形美容」的好撒瑪利亞人,能夠憐憫人的「好鄰舍」(路十36)。